

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在国务院批准的总规模内，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拟发行总额为 122.74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券。本次公开发行的 2019 年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按地区多项目集合发行，共发行 2 期债券。债券分别为 3 年期和 5 年期，其中 3 年期 9.4 亿元；5 年期 113.34 亿元。以上 3 年、5 年期的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利息按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各期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拟发行的 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计划发行规模(亿元)	债券期限	付息方式
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	9.4	3 年	利息按年支付，债券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二期)——2019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113.34	5 年	利息按年支付，债券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二) 发行方式

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通过招标方式发行。河南省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19-2021 年河南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2018 年河南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规则》、《2018 年河南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兑付办法》、《关于发行 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照财政部要求，此次发行的 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主要用于河南省所辖 17 个设区市的土地储备项目（详见附件）。本批专项债券偿债来源全部为项目对应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二、信用评级情况

受河南省财政厅委托，经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信用级别见下表：

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债券名称	信用级别
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	AAA
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二期）——2019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AAA

在 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河南省财政厅将委托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地方经济情况

（一）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是河南省基本形成现代化建设大格局、让中原更加出彩的关键时期。《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关于制定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河南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现代化建设战略纲要》编制，主要阐明规划期内政府的战略意图、工作重点及政策取向，是今后五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引导市场主体行为的重要指南，是全省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和发展条件，今后五年河南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到 2020 年，惠及全省人民的小康社会全面建成，基本形成现代化建设框架格局，部分领域和区域实现现代化，综合竞争优势大幅提升，力争实现由经济大省向经济强省的跨越，综合实力进入全国第一方阵，成为促进中部崛起的核心支撑和带动全国发展的新空间，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现代化新河南建设展现出更加美好前景。

《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的具体内容见附件，各项规划和区域发展规划的内容参见河南省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

（二）2015-2017 年河南省经济基本情况

详见附件。

四、河南省全省和省级财政收支状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16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53.5 亿元，转移性收入 3746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280 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1.6 亿元，转移性收入 3746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82.5 亿元。

2017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07.2 亿元，转移性收入 4008.7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224.5 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3.4 亿元，转移性收入 4008.7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74 亿元。

2018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3668.7 亿元，转移性收入预算安排 3314.3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397.5 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180 亿元，转移性收入预算安排 3314.3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100 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016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453.7亿元，转移性支出29.8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22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22.3亿元，转移性支出29.8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42亿元。

2017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215.5亿元，转移性支出37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26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68.9亿元，转移性支出37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39.3亿元。

2018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7303.8亿元，转移性支出预算安排31.1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245.9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950亿元，转移性支出预算安排31.1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51.1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收支

2016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1848.9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1924.2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263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207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支出124.8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17.5亿元。

2017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2509.6亿元，全省政府

性基金支出 2493.2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538 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209.3 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78.6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76 亿元。

2018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3216.9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3332.8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615 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194.1 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194.1 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 52 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2016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5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63.2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3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60.2 亿元。

2017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4.4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8.5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8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2.7 亿元。

2018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安排 38.6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 38.6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安排 9.7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 9.7 亿元。

（五）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2016 年，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82.4 亿元；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1564.4 亿元。

2017年，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069.1亿元；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2096.4亿元。

2018年，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安排2777.5亿元；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预算安排2721.2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一）全省政府性债务状况

财政部核定我省2018年政府债务限额8284.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5352.7亿元，专项债务2931.8亿元。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2018年省本级政府债务限额1166.2亿元（一般债务972.6亿元，专项债务193.6亿元）；市县政府债务限额7118.3亿元（一般债务4380.1亿元，专项债务2738.2亿元）。初步统计，截至2018年底，全省政府债务余额合计6543.2亿元（一般债务4064.2亿元，专项债务2479亿元），其中，省本级政府债务余额881.3亿元（一般债务735.8亿元，专项债务145.5亿元），市县政府债务余额5611.9亿元（一般债务3328.4亿元，专项债务2333.5亿元）。

河南省政府债务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不仅很好地保障了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提升了综合承载能力，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大多有相应的资产和收入作为偿债保障。总体上看，我省政府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二）河南省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河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积极

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加强制度建设，逐步完善相关机制，强化监督和风险预警，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一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组织领导。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亲自研究部署政府债务管理工作，各级各部门积极推进狠抓落实，全省政府债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认真落实《河南省政府债务管理纳入政绩考核实施办法》有关规定，把政府性债务管理作为一个硬性指标纳入政绩考核，对政府债务超出合理区间、出现违法违规举债担保问题、发生政府性债务风险事件的市县，直接在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考核评价时予以扣分，引导市县自觉加强政府债务管理。

二是建立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体系。省政府印发了《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省财政厅制定出台了8个债务管理配套文件，形成了覆盖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风险管理、应急处置、监督问责等各个环节的“闭环”管理体系，为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提供了较为完备的制度依据。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要求切实加强融资平台公司融资管理，规范政府与社会资本方的合作行为。出台《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加强专项债券管理。

三是全面落实政府债务管理各项要求。督促各级严格落实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管理政策，建立债务规模控制长效机制，全省政府债务规模在财政部下达的限额合理范围内，总体规模得到有效控制。按照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和专

项债务预算管理要求，各级将政府债务分别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构建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库机制，对申报入库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严格审核，确保项目符合专项债券管理有关要求，切实提高项目质量。

四是建立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出台了《河南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定期组织开展全省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工作。建设政府债务在线监控平台，对全口径政府债务实行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利用信息化手段进一步提升政府债务管理水平。督促所有市县政府制定债务风险化解和控制规划，明确债务管控的具体量化目标和相关措施。通过实地核查、联合财政部专员办开展债券资金使用监督检查、建立违规使用地区约谈机制、对高风险地区债务化解情况开展复查等方式，加强监督检查力度，层层传导监管压力，督促市县加大债务化解力度，规范使用债券资金。

附件：河南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附件:

河南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15 - 2017 年经济基本状况			
项目 \ 年份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37278.2	40471.79	44988.16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8.3	8.1	7.8
第一产业 (亿元)	4209.56	4286.21	4339.49
第二产业 (亿元)	18156.04	19275.82	21449.99
第三产业 (亿元)	14912.6	16909.76	19198.68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	11.3	10.6	9.6
第二产业 (%)	48.7	47.6	47.7
第三产业 (%)	40.0	41.8	42.7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5660.34	40415.09	43890.36
进出口总额 (亿元)	4600.19	4714.7	5232.79
出口额 (亿元)	2684.03	2835.34	3171.81
进口额 (亿元)	1916.16	1879.35	2060.9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5740.43	17618.35	19666.77
城镇 (常住)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5576	27233	29558
农村 (常住) 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10853	11697	12719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101.3	101.9	101.4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95.4	99.0	106.8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95.4	99.2	107.3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47629.91	53977.62	59068.7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31432.62	36501.17	41473.3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1.6	3153.5	193.4	3407.2	180	3668.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2.3	7453.7	968.9	8215.5	950	7303.8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82.5	280	74	224.5	100	397.5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2	122	39.3	126	51.1	245.9
转移性收入	3746	3746	4008.7	4008.7	3314.3	3314.3
转移性支出	29.8	29.8	31.1	31.1	31.1	31.1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207	1848.9	178.1	2509.6	194.1	3216.9
政府性基金支出	124.8	1924.2	178.1	2493.2	194.1	3332.8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7.5	263	76	538	52	615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	0	0	0	0	74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3	20.5	8	34.4	9.7	38.6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60.2	63.2	12.7	18.5	9.7	38.6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2017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549.1			
2017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265.5			
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284.5			

注：

1. 统计数据根据河南省统计局印发的《河南省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2017河南统计年鉴》整理，详细情况参见河南省统计局网站统计数据栏。
2. 财政收支状况中2016年和2017年数据按决算口径公布，2018年数据按预算口径公布。
3. 关于地方政府债券收支数，2016、2017年地方政府债券收支数为当年实际完成数；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及中央财政结算后会有所变动。
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支出四项数据不包含债券收支数。